

2022 年度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15
一、收支预算总表	16
二、收入预算总表	19
三、支出预算总表	2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3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32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33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6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6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7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主要职责是：培养高等专科学历与中专学历艺术人才，促进艺术事业发展。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是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直属副厅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内设 10 个党政管理机构、6 个教学机构和 3 个教学辅助机构，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	财政核拨	410	284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学校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对职业教育重要指示精神，落实福建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主动融入新发展阶段新福建建设大局，主动服务福建文旅发展，坚持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推动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 深入学习宣传阐释党的创新理论。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制定实施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工作方案》，组织开展迎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专项行动。

2. 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省委部署。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作为政治要件，作为校党委会“第一议题”，加强统筹协调，建立落实工作台账，逐条逐项落实到位。

（二）深入构建高质量党建工作体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1. 健全党建工作运行机制。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制度，推动党员领导干部履行好“一岗双责”。结合学校专业特色，健全科学的党建工作体系，构建“一级抓一级”的党建工作指导、考核、评价机制。

2. 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对标对表全国全省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要求，加强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构建“四位一体”的组织体系。

3.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选好中层干部，配强班子成员，选拔政治素质过硬、熟悉教育规律、品行作风优良的干部到学校各级合适岗位。

4. 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压实管党治校政治责任。

5. 开展校级党建研究课题立项，积极探索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双高”建设的方法路径，

及时总结推广有益经验。强化党建工作分类指导、精准施策，积极探索符合高职学生实际的党员发展规定、培养考察流程等。

6. 加强统一战线工作，充分凝聚发展共识。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工作和无党派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完善党外代表人士培养选拔、举荐使用机制，支持党外代表人士参政议政、参加社会服务等活动。

7. 做好群团离退休工作。做好工会、共青团换届和妇委会选举工作，充分发挥工会、妇委会的桥梁纽带和民主监督作用，举办教工篮球联赛等形式多样、健康有益的文体活动，增强教职工凝聚力。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开展庆祝中国共青团成立100周年系列活动。开展“青春献礼二十大，强国有我新征程”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做好离退休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三）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

1.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落实党委会和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

2. 构建“五育并举”教育体系。进一步推动学校“三全育人”工作实施方案、“十大育人”体系建设标准落地落细落实，完善德智体美劳过程评价办法，探索复合型文化艺术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改革路径和方案。

3. 推进思政课程建设。积极推进思政课建设，加强思政课教学科研团队和教学基层组织建设，强化思政课教师队伍，

制定思政理论课教师考核评价机制，打造有特色的思政课精品课程，培育思政课教师教学科研创新团队，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培养工程，大力推进马克思主义自主学习计划。

4. 加强课程思政建设。落实《福建艺术职业学院推动课程思政建设提质增效的行动方案（2022-2023年）》，开展课程思政建设专题培训，打造30门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逐步培育2门国家级、3门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启动福建艺术职业学院课程思政资源库云平台建设。

（四）以章程修订为契机，持续提升办学治校能力

1. 推进依法治教和依法行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修订《福建艺术职业学院章程》，完善以章程为核心的现代职业学校制度体系。成立学校法制工作领导小组，完善学校法律风险防控工作，做好“八五普法”工作。

2. 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工作清单和负面清单，进一步修订完善教师考核评价、科研评价、专业评价、教学质量评价、学生综合评价等各类评价标准。修订教师教学工作量计算办法、科研工作量管理办法，鼓励教师参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创新。落实上级重要政策部署，推动落实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教育服务文旅经济发展行动方案等重要决策部署。

3. 持续规范机构、人员编制、绩效管理，做好定编定岗工作。完善与岗位聘任相适应的校内分配制度，修订《福建

艺术职业学院绩效工资分配实施方案》。落实上级“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行动有关要求，持续推进效能提升。

（五）以专业建设为龙头，加快推动教育内涵式发展

1. 持续深化专业内涵建设。开展校级专业群建设工作，制订校级专业群培育规划，新增 1-2 个校级专业群。制订《福建艺术职业学院专业设置与调整管理办法》，完成新增专业设置工作。开展艺术设计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重构专业群课程体系、优化完善专业群人才培养方案 1 套、开发课程标准 35 份、开展教学设计 35 份。持续做好国家职业教育文化艺术大类专业简介和教学标准修（制）订工作。

2. 持续推进三教改革工作。完善教材管理机制，成立教材工作委员会，修订《教材选用管理办法》，制订《教材建设管理办法》，组织校本教材申报工作。推进教法改革，依托第三方开展专题培训，打造省级以上思想政治课示范课堂 1 个，校级专业金课 2 门，公共基础示范课 1 门。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开展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校级教学成果奖、教师教学能力培养等专题竞赛和专项培训。

3. 持续提升教学管理水平。启动教学一体化平台建设，提高教学管理信息化水平。开展教学管理制度化建设，成立专业（群）专家咨询委员会、教材工作委员会引领专业建设。组织专题业务培训，开展教师课程思政建设、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教学能力比赛、课堂革命、教学信息化等系列培训。修订《福建艺术职业学院二级（部）教学督导工作职责》。

4. 做好招生工作。结合学校实际扎实做好2022年招生计划编制工作和招生章程制定工作。认真承办高职院校分类考试招生职业技能测试承办工作，做好《福建艺术职业学院2022年五年制高职音乐表演、舞蹈表演专业技能考试工作实施方案》，确保五年制高职音乐表演和舞蹈表演专业技能面试等重要考试任务圆满完成。

5. 重视实践教学工作。探索“双元五共”协同育人模式，进一步提升学生的综合实操能力、岗位实践能力和协作创新能力，进一步规范学生顶岗实习、毕业实习等工作。做好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承办工作。组织师生参加各类艺术展演工作，做好喜迎“二十大”等重要演出展演活动的组织工作。打造校外教学实践基地，优化校内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积极拓展实训基地的共享性。

6. 加快推进“书证融通”。全面推进1+X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试点项目工作，确保已经获批的室内设计等6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考试工作覆盖到学校所有专业。开展普通话测试站点申报工作。与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对接，开展茶艺师、古琴技能等鉴定资格申报与考评。

7. 重视创新创业与就业工作。构建创新创业管理体系，做好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的指导培训，积极组织申报第八届福建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推进文旅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工作。加强就业工作精准化，努力拓展就业岗位，做好就业资助帮扶工作，提升就业质量。持续做好征兵及专升本工作。

8. 持续深化产教融合。牵头成立福建省文化旅游职业教育联盟、全国“文旅”类专业课程思政教学创新联盟。持续优化“二元制”职业教育模式和培养体系，开展舞蹈表演专业订单培养。加强校内专业实训基地的建设，推进行业企业一线高水平专家参与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实践教学指导。开展产业学院有关调研，探索产业学院建设方案。

(六) 以师资建设为核心，提高教师科研创新能力

1. 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做好 2022 年人才引进及招聘工作，分别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1:200 的比例进一步配齐配强专职思政课教师、辅导员；完成第三轮岗位聘用工作；组织开展 2022 年教师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聘工作。

2. 着力提升教师能力。加快推进“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修订《福建艺术职业学院双师素质教师资格认定及培养实施暂行办法(修订)》；推动教师企业实践流动站和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完成 2022 年艺术设计专业群建设任务；开展校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建设工作；规划、落实教职工培养培训制度。

3. 积极组织科研项目申报。组织教师申报国社科、省社科、省文旅厅、省教育厅、中国艺术职业教育学会等较高水平的科研项目以及国家艺术基金、省文艺发展基金等较有影响力的艺术基金项目，积极承接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委托科研项目，推动科研成果转化，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4. 加强与各类学会交流合作。组织承办学术论坛。鼓励教师参加学术年会或专题学术会议，提倡并支持各部门结合

专业特点和工作实际，邀请专家学者、技能大师、能工巧匠来校开设专题讲座；引导教师关注学界研究热点和前沿课题；加强学术规范和学术道德教育活动，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和学术环境。

5. 加强《艺苑》期刊建设。发挥《艺苑》培育、示范、引领和推动学校教师科研能力发展的作用。加大约稿、组稿力度，努力拓展新专家作者群、挖掘校内作者群，提升刊载稿件的学术质量；优化栏目设置，发挥期刊在宣传党的文艺方针政策、继承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对台文化艺术交流中的阵地作用，增强期刊在国内外学术界的影响力。

（七）以文旅融合为导向，不断提升服务社会能力

1. 落实法定社会培训责任。加快形成学历教育与培训并举并重的办学格局，面向在校学生和全体社会成员开展职业培训。与福建海峡旅游人才发展中心联合开展福建省旅游人才远程教育培训。服务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设，策划9·28终身教育活动，对接社区，开展社区教育和老年教育活动。

2.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展2022年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研修培训班3期，举办非遗传承成果展览展演。推动非遗活动传承进专业、进课程、进创作工作。开展文化育人活动，广泛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宣传教育，进一步推动福建省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3. 推进文旅振兴助力乡村振兴。深化校地合作，着眼乡村振兴、艺术扶贫、文旅融合等重大战略，建立与建瓯市、

平潭综合实验区等地战略合作，共建艺术特色小镇、阅读小镇，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通过“艺术赋能”“创意赋能”助力乡村文化产业振兴。加强科技特派员队伍建设，鼓励引导教师深入基层为乡村文化振兴、农产品品牌形象、乡村环境提升等提供有力科技支撑。

4. 深化闽宁协作交流。深化与宁夏艺术职业学院合作，续签合作协议，推动双方在“双高建设”、产业学院建设、师生互派互访等方面的深度交流与合作。

5. 助力闽台文化互融互通。持续开展闽台文化交流，支持师生参加闽台文创周工作。邀请台湾教师来校讲座，选派教师参加闽台师资联合培养计划。

（八）以平安校园创建为抓手，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1. 抓实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抓细抓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严格出行管控，落实健康管理，不折不扣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和晨午（晚）检等制度。加强校园环境整治、防控物资储备，严把校门安全关，坚持常态化核酸抽检，全面落实疫苗“应接尽接”，逐步建立校园免疫屏障。

2. 持续规范财经运行机制。严格按照“以收定支”、“量入为出”的基本原则，以服务教学、科研为工作中心，以建立健全财务制度、科学配置学校资源为工作抓手，科学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开源节流。加强学校内部审计工作，发挥审计监督和服务职能，做好财务管理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内控评价等各类专项审计工作。

3. 做好资产管理及采购工作。做好《福建艺术职业学院货物和服务采购管理实施办法（试行修订）》的业务培训作。做好固定资产、耐用品新增、划拨、处置等日常管理工作。委托第三方机构对2018年之前的固定资产进行清查盘点，对2018至2021年固定资产进行核查，理清“家底”，确保固定资产账账、账实相符。加快推进二环路校区资产盘活工作。

4. 打造校园民生工程。完成食堂一楼“明厨亮灶”改造项目以及食堂一楼承租方招商工作，提升供餐品质及食品安全保障。推进电房扩容改造项目，解决用电不足的问题。启动校园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启动剧场消防自动喷淋系统全面修缮项目，保障大型演出或实践活动安全。启动疫情防控隔离活动房申报及安装工作。

5. 提升智慧化校园建设。做好数字化智慧教室改造、“智慧艺苑”建设等信息化教学资源建设，促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融合。做好学生宿舍宽带线路进行改造升级，学校网络中心机房进行升级。逐步丰富学校教育资源平台，扩展图书馆信息化资源库藏。建设云桌面电子阅览室，更新一批电子阅览终端，丰富师生阅读体验。

6. 建设“平安校园”。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完善应急处置预案，深化维稳体系建设，推进学校国家安全教育。开展校园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平安校园”等级创建考评工作，加强学校“人防、物防、技防”建设，强化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加强师生安全教育，确保校园稳定、师生安全。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5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079.16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54.19	五、教育支出	14,193.6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8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97

九、其他收入	3598.28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7.20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5090.65	支出合计	15,090.6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合计	15,090.65	7,359.02			4,079.16	54.19				3,598.28	
205	教育支出	14,193.60	7,012.48			4,079.16	54.19				3,047.77	
20503	职业教育	14,193.60	7,012.48			4,079.16	54.19				3,047.77	
2050305	高等职业 教育	14,193.60	7,012.48			4,079.16	54.19				3,047.77	
207	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 出	36.88	36.88									
20701	文化和旅 游	36.88	36.88									
2070199	其他文 化和旅游支 出	36.88	36.88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562.97	202.67								360.3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支 出	562.97	202.67								360.30	
2080505	机关事 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562.97	202.67								360.3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297.20	106.99								190.21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97.20	106.99								190.21	
2101102	事业单 位医疗	297.20	106.99								190.21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合计	15,090.65	15,053.77	36.88			
205	教育支出	14,193.60	14,193.60				
20503	职业教育	14,193.60	14,193.6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4,193.60	14,193.6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88		36.88			
20701	文化和旅游	36.88		36.8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6.88		36.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2.97	562.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2.97	562.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562.97	562.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7.20	297.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7.20	297.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7.20	297.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359.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7012.48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8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6.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质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7359.02	支出合计	7359.0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359.02	7,322.14	36.88
205	教育支出	7,012.48	7,012.48	
20503	职业教育	7,012.48	7,012.48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7,012.48	7,012.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88		36.88
20701	文化和旅游	36.88		36.8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6.88		36.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2.67	20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67	202.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67	202.6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99	106.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99	106.9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359.0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0.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77.6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47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322.14	2,231.41	5,090.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30.94	2,030.94	
30101	基本工资	1,055.76	1,055.76	
30102	津贴补贴	62.70	62.70	
30107	绩效工资	177.48	177.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7.33	417.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67	317.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40.73		4,440.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9.73		4,429.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47	200.47	50.00
30301	离休费	94.32	94.32	
30302	退休费	41.53	41.53	
30305	生活补助	4.02	4.0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60	60.60	5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0		60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00.00		600.0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1.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2.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9.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

2022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金 立项项目 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 法及支出标 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注：2022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由厅本级统一公开。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福建艺术职业学院部门收入预算为15090.65万元，比上年增加3377.52万元，增长率为28.84%，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359.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4079.16万元、事业收入54.19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3598.28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5090.65万元，比上年增加3377.52万元，增长率为28.84%，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长。其中：基本支出15053.77万元、项目支出36.88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7359.02万元，比上年增加1275.12万元，增长20.96%，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长，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7012.48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教学、科研及日常运行管理支出。

(二)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36.88万元。主要用于文化事务项目开支。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2.6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106.9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7322.1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281.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5040.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

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及省委和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暂不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 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2.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学校开展教学交流活动等方面的接待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9.00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9.00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减少 3 万元，增长率为-25%，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按每辆车 4 万元安排预算，2022 年按每辆车 3 万元安排预算。主要用于学校公务活动车辆运行维护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福建艺术职业学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36.88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6.8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88	
	基金预算拨款:		0.00	
	财政专户拨款:			
	结余结转资金:			
	其他:			
年度目标	保障文化业务活动开展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业务活动计划完成率	≥95.00%
		质量指标	文化业务活动完成率	≥95.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95.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情况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文化业务活动开展	≥9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00%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福建艺术职业学院属于公益二类财政核拨事业单位不

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福建艺术职业学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918.9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411.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4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57.7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底，福建艺术职业学院共有车辆3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3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